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3〕22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工信部通信〔2021〕34号),加快推动“双千兆”网络建设应用,积极争创国家千兆城市,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发展目标

到2023年8月,我市城市家庭千兆光纤网络覆盖率、重点场所5G网络通达率达80%以上,城市10G-PON及以上端口占比达25%以上,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达12个以上,500Mbps及以上用户占比、5G用户占比分别达25%以上,“双千兆”应用创新达5个以上。

二、重点任务

(一)提升“双千兆”网络水平

1. 扩大“双千兆”网络覆盖范围。加快建设高质量“双千兆”网络,推动基础电信运营企业进行10G-PON光线路终端(OLT)设备规模部署,加快用户端千兆网络升级改造。持续提升5G网络的广度、深度、厚度,推进向农村延伸,进一步提高5G网络覆盖面。(牵头单位: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铁塔临汾分公司)

2. 强化重点区域通信保障。着力解决政府机关、医院、高校、交通枢纽、旅游景点、商务楼宇、地下停车场、车站、电梯间及其他人口聚集区无信号、信号弱等民生关切问题,加大老旧小区通信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配合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

(二) 深化千兆网络融合应用

3. 加快打造行业典型应用。鼓励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行业单位合作创新,开展5G、千兆光网融合应用项目,推动“双千兆”网络在消费、工业、农业、交通、教育、医疗、应急等领域的融合创新。(牵头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配合单位:市教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应急管理局和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

4. 持续提升高速率用户占比。深入开展城区、重点乡镇、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千兆业务网关(光猫)设备升级,推进光纤入户、家庭内部布线改造、千兆局域网组网优化等升级服务,通过应用牵引,促进企业和家庭用户使用500Mbps及以上宽带,实现25%占比双突破。(牵头单位: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配合单位: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 优化通信设施建设环境

5. 加强通信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加快推进各级通信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统筹各类通信基础设施规划,合理布局各类通信设施,

做好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充分衔接,积极参与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将光纤网络建设规划、5G 站址规划等通信专项规划中明确的通信基础设施的空间诉求传导至详细规划进行细化落实。(牵头单位: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配合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

6. 优化提升审批服务质效。依法依规简化 5G 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涉及的用地、规划、施工许可等审批事项行政许可程序,提高审批效率,加快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落地实施。(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和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铁塔临汾分公司)

7. 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成本降低。持续开展通信基础设施直供电改造,积极推动开放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变压器等电力资源用于通信基站电力改直,聚焦高耗电站点,清理规范转供电加价行为。支持配合基础电信运营企业进小区实施新型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协调开放小区通信管道及其他公共资源用于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国网临汾供电公司)

8. 落实公共设施免费开放政策。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医院、学校、科研院所、大型场馆、旅游景点、道路、桥梁、隧

道、公园、绿地等公共场所,以及铁路、公路、机场等交通枢纽,按照有关规定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开放并提供便利。(牵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临汾公路分局)

三、实施步骤

(一)推动政策落地(2023年6月)。研究出台千兆城市建设相关政策,加强统筹协调,落实支持措施,简化审批流程,营造良好环境,保障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及应用高质量发展。

(二)加快建设应用(2023年6月—7月)。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按照千兆城市评价指标要求,积极争取省级公司支持,加大通信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加快推进通信设施建设,力争7月底前完成目标任务。积极开展提速降费、5G应用“扬帆”行动进园区进企业等活动,提高用户占比,进一步推动千兆城市建设。

(三)组织申报工作(2023年7月—11月)。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按照千兆城市申报工作相关要求,逐条逐项对照分析,扎实做好各项政策落地和评价指标达标工作,认真组织编写申报材料,确保数据真实有据,力争我市成功创建国家千兆城市。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高度重视创建工作,成立由市政

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市直相关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千兆城市创建工作。(具体人员组成见附件)。各县(市、区)也要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举措,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创建工作顺利推进,按期完成。

(二)注重监管保护。认真落实《山西省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条例》,加强监督管理,对危害通信基础设施安全、损毁通信设施、损害电信用户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予以查处;通信基础设施迁改要征得通信基础设施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同意,坚持先建设后拆迁的原则,确保“双千兆”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三)营造良好氛围。各级各有关单位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依托报纸、宣传栏和电视、网站、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宣传阵地,普及“双千兆”网络应用知识,积极开展媒体宣传、志愿者服务等活动,营造千兆城市建设的浓厚氛围。

附件: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领导小组

附件

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领导小组

- 组 长：崔元斌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 副组长：杨 楠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 常立智 市工信局局长
- 成 员：高虹江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
- 尉晋宏 市发展改革委三级调研员
- 任宏杰 市教育局四级调研员
- 尚 军 市工信局三级调研员
- 师长征 市财政局副局长
- 乔卫东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 李东山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 洪文斌 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 冯建荣 市交通运输局三级调研员
- 王 锐 市农业农村局四级调研员
- 付向平 市文化和旅游局四级调研员
- 毛崇澜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一级调研员
- 秦官堂 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 张云龙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调研员
- 邢建勋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 张碧玉 临汾公路分局副局长

张 波 国网临汾供电公司总经理
景小辰 市通信建设联合办公室主任
郭怀军 移动临汾分公司总经理
卫剑铮 联通临汾分公司总经理
关丽国 电信临汾分公司总经理
乔文胜 铁塔临汾分公司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市工信局局长常立智兼任。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印发
